



名家访谈

坚持问题导向是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特质

——访厦门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书记、教授、博士生导师 石红梅

本报记者 王耀杰

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突出问题导向

记者：当前，我市正扎实有序开展主题教育。坚持问题导向是重要要求，也是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的关键。主题教育为什么要坚持问题导向？

石红梅：重视理论武装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取得胜利的重要经验。通过政党自身不断的组织动员和理论学习，无产阶级政党形成自觉的意识及转化为行动的力量。

中国共产党自建立之后，就对党员特别是领导干部提出明确要求，这就是不断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党能够承担起领导责任而奠定理论基础、提供能力保证。为此，教育工作是党的建设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

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教育引导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突出问题导向，把问题整改贯穿主题教育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重要内容之一；坚持问题导向，才能自觉践行这一思想，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取得新进展。

坚持问题导向是认识和化解矛盾的突破口

记者：坚持问题导向是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品格和根本要求，您是如何理解这句话的？

石红梅：矛盾无时不在、无处不在，它是事物运动发展的根本动力。坚持问题导向，是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集中体现，是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特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正是在认识和把握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等时代问题的基础上，创造性地提出了剩余价值理论，揭示了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规律，为全世界无产阶级提供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科学思想武器。学习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我们不难发现其著作和思想理论的形成都是为了解决那一时代的问题而作。马克思主义者都是通过思考和回答时代课题来推进理论创新的。

问题是事物矛盾的表现形式，坚持问题导向是认识和化解矛盾的突破口。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就在不断地在现实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马克思说过，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马克思主义所担负的改造世界的使命，决定了这一理论必须坚持问题导向。



石红梅教授(左)接受本报记者采访。(陈忠华摄)

专家简介

石红梅，厦门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书记，教授，博士生导师，理论经济学博士，主要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兼任福建省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研究会副会长、福建省妇女理论研究会

副秘书长。在《马克思主义与现实》《哲学动态》《国外社会科学》《人民日报》等发表论文60多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和省部级科研项目30多项，出版专著两部。

新时代面临问题的复杂程度和解决难度在加大

记者：读懂一个时代就需要读懂这个时代的问题，改变一个时代就需要解决好这个时代的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问题意识和问题导向，请您谈谈其中的深刻蕴含？

石红梅：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我们要增强问题意识，聚焦实践遇到的新问题、改革发展稳定存在的深层次问题、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国际变局中的重大问题、党的建设面临的突出问题，不断提出真正解决问题的新理念新思路新办法。

这次主题教育之所以特别强调增强问题意识、突出问题导向，一个非常现实背景就是，随着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我们面临问题的复杂程度、解决问题的艰巨程度明显加大。

从国内看，随着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期待更高了，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现状不会很快得到彻底改变，工作难度必然增大。从国际看，随着综合国力、国际影响力大幅提升，中国正日益走近世界舞台的中央，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我国将面对更多逆风逆水的外部环境。在新形势新条件下解决问题和解决问题，迫切需要我们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以改造客观世界，推动事业发展。

开展调查研究是坚持问题导向的重要方法

记者：坚持问题导向就要与大兴调查之风结合起来，通过调查研究，把情况摸清，把问题找准，把对策提实，才能真正解决问题。此二者，如何做到有机结合？

石红梅：坚持问题导向就是在事业推进的过程中不断地发现问题、筛选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过程。而开展调查研究是坚持问题导向的重要方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调查研究是谋事之基、成事之道，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没有调查就没有决策权。我们要深刻领悟调查研究的方法论要义，用好这把“钥匙”。

坚持问题导向与开展调查研究有机结合，需要做到以下几点：一是要带着问题去调研。调查研究

是要讲求方法的，着手调研时不是脑袋空空、两眼一抹黑，而是要有所准备，做到心中有数，调研是一个不断证实假设并不断主动纠偏的过程。

二是通过调研筛选问题。调查研究必须认真审视问题的复杂性和真实性，不断排除伪命题的迷惑和干扰，精准筛选大问题和仔细甄别问题真伪，只有这样才能找到真问题。

三是为了解决问题进行调研。全部的调查研究最终是为了解决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就是要求我们发扬主动精神，“知其然”也“知其所以然”，明确有效解决问题的主攻方向，不断增强解决问题的过硬本领。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查研究，在实践中做到两者的有机结合是认识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必然要求。

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勇气和政治勇气去直面问题

记者：敢于面对问题、正视问题需要勇气和担当精神。在这方面，我们应该做些什么？

石红梅：面对新时代遇到的新问题，我们需要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勇气和政治勇气去直面问题，推动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时代化，以理论创新引领时代发展。

面对国际和国内所面临的复杂局面，我们要始终坚持从政治高度上分析问题。要注意区分国内外各种问题的政治属性，始终从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方向上发现和认识问题；要坚持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随时准备接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不惹事不怕事能干事；要充分意识到干部的重要作用，做到真抓实干、担当作为。

广大党员和干部要敢于直面矛盾，勇于担当，敢作敢为努力找到化解矛盾的具体对策；要克服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树立正确的非观、义利观、权力观、事业观，以优良党风促政风正行风带民风；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团结奋斗，以不自满不懈怠的进取精神开创事业发展的新局面。

发挥厦门优势为中国式现代化作出积极贡献

记者：努力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是一个大课题，需要破解各种问题、难题。如何通过开展主题教育，更好为中国式现代化探索试验、探路先行？

石红梅：厦门作为改革开放的试验田，先行先试的排头兵，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上的使命和任务，就是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勇担使命，探索试验、探路先行。

在主题教育中，厦门应结合党的二十大关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各项部署，把厦门工作放在全国全省大局中谋划和推进。要发挥厦门自身优势，力争在全面深化改革上当先锋，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走前列，在促进两岸融合发展上示范。在物质文化生活共富上创标杆、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上树典范。通过主题教育，要进一步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要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保障作用，注重党建与事业发展的深度融合，发扬开拓创新精神，以人民群众满意作为评判主题教育成效的根本标准，交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厦门答卷”。



对策研究

多管齐下提高城中村现代化治理水平

王世锋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提高市域社会治理能力。城中村现代化治理是厦门更高水平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努力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厦门市城中村现代化治理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印发，明确了未来三年我市城中村现代化治理所应遵循的基本原则与目标任务。厦门必须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通过构建共治体系、营造更好环境、共筑美好生活来提升城中村现代化治理，不断增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政治引领 构建共治体系

城中村治理是市域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多元共治体现了城中村现代化治理的重要内涵，也是政府部门由“管理”真正走向“治理”的必由之路。因此，应当主动构建由各级党委政府、各类社会组织和居民组成的多元主体共治体系，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城中村现代化治理共同体。

坚持政治引领党建先行。进一步夯实各级党委在城中村现代化治理过程中的组织基础，并将组织优势转化为治理优势。加强城中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城中村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推动党的组织和工作向城中村治理单元延伸。

发挥社会组织专业性。精准对接城中村居民各类现实需求，让不同社会组织以自身专业化能力有效应对城中村治理过程中的各类复杂事项，满足城中村日益增长的多元化需求。与此同时，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作用，让多方社会力量与资源有效融入城中村现代化治理大格局。

激发居民主观能动性。厦门市民具有主人翁意识，应充分发挥城市市民与城中村村民在城中村现代化治理过程中的主体性作用。要通过各类新媒体形式扩大宣传，积极调动广大城乡居民参与城中村建设与管理的积极性，充分了解城乡居民意愿，建立自下而上的反馈机制，将城乡居民意见纳入治理方案，最大限度保障城乡居民切身利益与参与家乡建设的权益。

坚持理念创新 提升发展环境

提升城中村现代化治理水平，离不开经济“求实”、治理“求新”的发展环境。

稳固经济根基，把城中村改造与投融资体制改革、项目谋划推进等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要探索工业社区的培育模式，明确主导产业，注重业态升级，推动社区迈向良性发展轨道。因地制宜，探索农村集体发展用地项目合作开发新模式，指导和推动落实村集体经济扶持计划，培育集体经济强村。探索城中村产业融合发展，整合集体资产，挖掘文化、旅游、产业资源，推动村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培育新型农村经营主体，打造创新创业样板。

创新治理理念，切实推进城中村现代化治理的“智慧管理”。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探索智能化管理模式，搭建大数据平台，把便捷服务向城中村各家延伸，用科技点亮居民美好生活。通过加快公共服务设施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推动公共服务从被动供给向主动推送转变，突出人文化、精细化、便捷化、智能化的智慧社区新内涵。

坚持人民至上 打造宜居家园

以人民为中心，是推动城市治理高水平发展必须坚持的重要价值理念。我市城中村现代化治理应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与工作导向，不断探索城中村近邻服务新模式。围绕老百姓所关注的村务政务、文化娱乐、养老托幼等问题持续发力，打造宜居宜业的生活环境。

下沉政务便民服务。在加强城中村配套设施建设的基础上，不断提升城中村综合服务分站或办事点的服务水平，社区工作者、网格员或专业社会工作者要不断拓展服务。竭力形成便民服务事项由服务站代办、部分认证事项由服务站直办的一站式服务模式，真正畅通民生服务“最后一公里”。

推动文化乐群服务。除了积极推动“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外，还应在城中村内大力提升文化服务。重视保留具有特殊历史文化意义的村居空间，注重将城中村文化价值符号化。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各类文化活动，加强人文关怀，推动居民加强交流沟通，进一步提升“邻里聚力”。

强化老幼关爱服务。以全龄人群需求为导向，加大养老托幼关爱服务力度。引入高品质托育、托管服务机构，加强未成年法律法规宣传与心理关爱保护；设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并不断提升服务水平，与社区医疗机构形成紧密联动，形成爱幼护幼、助老健老等多位一体的村居生活服务体系。（作者系厦门理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 博士）



学思践悟

补齐短板 让困难群体共享发展成果

黄瑞春

全民共建，是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有效途径；全民共享，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实施社会福利、保障基本民生，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应有之义。

社会福利是指通过政府、社会组织、企业等机构，向社会的弱势群体、有需要的人提供相应的福利，以改善他们的生活状况，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这一机制是现代社会的必要组成部分。实施社会福利，可以维护社会平等，减少社会不公平现象的发生；可以缓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可以提高弱势群体物质和精神生活水平，促进社会稳定。

作为社会福利机构，市社会福利中心提高站位，从助力努力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高度来谋划、开展工作，关心关爱弱势群体中的儿童和老人，尽责尽力保障他们的基本民生，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在促进均衡发展和社会公平上积极作为、体现作为。

党的十八大以来，随着经济特区经济实力、综合实力的显著增强，厦门社会福利事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期。我们始终坚持以“一老一小”为中心，全方位提升基本民生保障水平，积极发挥公办福利机构示范带动作用，聚焦儿童、老人愿望诉求，大力提升生活护理、医疗康复、教育特教、精神文化、社工辅助等服务，让困难群体共享发展成果。先后获得全国敬老文明号、全国养老服务先进单位、全国民政基层单位行风建设示范单位、全省民政工作先进集体、福建省文明行

业示范单位，厦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

党建引领 为履行民生兜底职责提供保障

市社会福利中心负责承担全市孤儿弃婴、社会困境儿童的集中供养、抚育、医疗、康复、教育、社工辅助、城市特困人员等的供养、医疗、康复、社工辅助等职责。作为公办的普惠型福利机构，让社会福利更精准惠及弱势群体，是履行民生兜底保障政治责任的必然要求。为此，我们提出做“老人床前的好儿女、孤儿弃婴的好父母”的工作理念，努力发挥基本民生“兜底保障”作用。

履行民生兜底责任，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体现，必须坚持党建引领。为做到“一老一小”两篇文章，我们持续深耕“党旗引领，有福之院”“爱心育孤，携爱童行”“初心守护，五心服务”等支部党建品牌，推动党组织建设提质增效。儿童院党支部党建品牌“爱心育孤，携爱童行”获得2022年度厦门市直机关优秀党建品牌。通过开展“用心用情”比奉献、“爱心守护”比服务、“点亮希望”比保障等活动，把党建品牌融入强化政治意识、提升党建质量、服务中心工作中大局的全过程。

创新驱动 为做实做强主业提供动力

作为经济特区的公办福利机构，我们弘扬特区精神，敢为人先、先行先试，以思路创新和办法创新做实做优主业。

一是全面深化事业单位改革。积极转型为以专业技术岗位为主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目前专业技术岗位人员比例提升到60%，为提升专业优质服务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二是大力推进方法创新。创新“送教+办学”教学模式。根据儿童身体、智力情况，分类安置在普通中小学、特殊教育学校、特教班就学，形成外出就学、院内办学、送教上门、床边教学等灵活办学方式，教与学实现精准对接，实现适龄儿童教育全覆盖；探索儿童收养事后监管制度的构建，组建探访人员库，定期探访评估儿童收养后情况，为被收养儿童幸福成长保驾护航。在养老服务方面，创新服务管理机制，发挥专业护理骨干作用，突出医养、康养服务融合发展。

同时，还创新将社工专业服务元素与护理专业技术有机结合，鼓励持证护理员将社工理念运用于老人儿童服务，提供多元化服务，提升老人儿童安全感、归属感。

提质增效 不断提高专业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服务体系完善、专业能力提升、标准化水平提高，是检验社会福利保障能力的重要指标。

聚焦老年人人群多层次、多样化的服务需求，开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大力构建完善“日常照护、医疗康复、教育特教、社会工作”四大服务体系，推出20多项具体服务举措，打造“基础设施、人才队伍、标准规范、医养结合、爱心平台”五大支撑，服务管理

水平走在省前列。研制定实施的养老服务行业标准，1项达到国家标准，8项达到省、市标准，在全市养老服务业中起标杆引领作用。

聚焦儿童养育，推进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人性化养育。在孤残儿童照护上，实行“五化四定三分”抚育模式：即程序化、个案化、全时化、标准化、人性化护理，定食谱、定食量、定餐次食量、定营养方案养育，分区管理、分龄养育，分班教学，让所有孤残儿童都能够得到应有的抚育、救治、康复、教育、特教等全面服务。

久久为功 在落实共享发展上作出新贡献

共享发展，就是要让更多弱势群体切实享受到社会发展进步成果。

补齐社会福利短板、担负起民生兜底责任，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任重道远，需要真抓实干、久久为功。我们要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以学促干，坚持以老人、儿童对更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导向，着力在日常照护、医疗康复、综合保障、精神文化、社工辅助等服务方面下功夫。不断学习掌握新知识、新理念、新方法，推出新举措，不断增强老人、儿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在促进均衡发展上走在省乃至全国的前列，为促进社会公平提供“厦门做法”、“创造‘厦门经验’、贡献‘厦门力量’”。

（作者系厦门市社会福利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